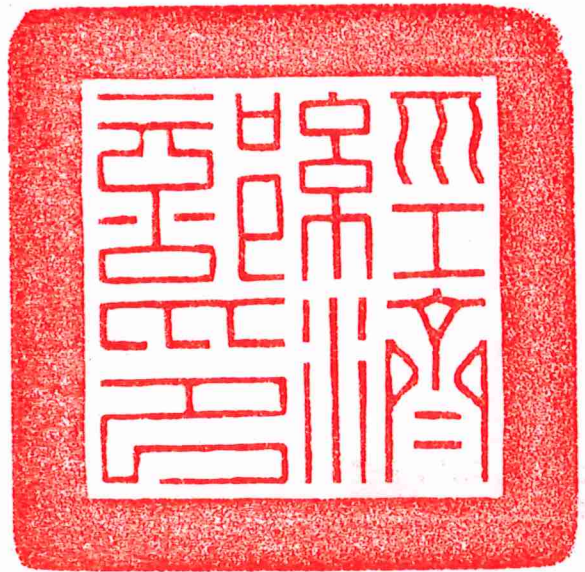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經水字第11102617950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開展覽「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計畫」草案及舉辦公聽會。

依據：水利法第83條之4第3項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自111年11月30日起30日。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二)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三)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三、公告文件：

(一)「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計畫」草案。

(二)公開展覽及公聽會宣傳單。

(三)公開展覽期間公民、團體或機關意見表。

(四)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措施實施區位圖。

四、公聽會時間及地點：111年12月22日下午3時整，假臺南市安南區公所四樓禮堂(地址：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二段306/308號)舉行。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派員主持並於會中簡報

說明「曾文溪排水逕流分擔計畫」草案內容。

- 五、為因應防疫，公聽會現場請自行攜帶口罩並全程佩戴，若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請避免參加公聽會，如有相關疑問，歡迎致電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規劃課(07-6279000#1217)詢問。
- 六、公聽會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經臺南市政府宣布停班停課，本公聽會將延期辦理。
- 七、計畫書草案與實施區位圖公開展覽地點為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亦可至經濟部水利署網站-公告訊息-公聽會-第六河川局公告事項(網址：<https://www.wra.gov.tw/News.aspx?n=26&sms=9031>)下查詢。
- 八、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略附圖並載明姓名或機關名稱及地址向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提出，以供各級逕流分擔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實際參採情形需俟該計畫案審議完成後，依經濟部公告發布實施內容為準。

部長 王美花